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苏交科
保荐代表人姓名：谭永丰	联系电话：0755-23953851
保荐代表人姓名：赵龙	联系电话：0755-23953853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一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无，已阅相关文件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无，已阅相关文件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无，已阅相关文件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2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次
(2) 培训日期	2022年3月11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监管规则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历史上存在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公司已全面自查整改，及时召开三会补充确认并披露，完善关联交易相关内控制度，并加强相关人员有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持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2.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3.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p>2021年12月16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苏交科出具《关于对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1〕第208号），认为苏交科存在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违反了《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4条、第7.2.7条的规定。保荐机构及苏交科在收到上述监管函件后高度重视，仔细分析问题原因，督促公司全面自查整改，及时召开三会补充确认并披露，完善关联交易相关内控制度，并加强相关人员有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持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p>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